

团体标准

《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1、任务来源

为规范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，促进石斑鱼养殖产业健康、可持续发展，湛江市标准化协会发布《关于立项制定团体标准〈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规范〉的通知》，联合广东海洋大学、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等单位共同制定《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。

2、编制背景

石斑鱼是世界名贵海产经济鱼类，主要分布于热带和亚热带海域，其营养丰富，肉质细嫩洁白，类似鸡肉，素有“海鸡肉”之称。石斑鱼又是一种低脂肪、高蛋白的上等食用鱼，被港澳地区推为中国四大名鱼之一。我国人工养殖石斑鱼种类较多，主要有珍珠龙胆、杉虎斑、褐点石斑、斜带石斑、鞍带石斑等品种。根据中国渔业统计年鉴近年来的数据显示，广东、海南和福建是大陆地区养殖产量最多的三个省份，占据了我国 95%以上的石斑鱼养殖产量，其中广东省稳居第一。2021 年广东省石斑鱼产量达 9.3 万吨，占全国石斑鱼总产量的 45.6%。

雷州半岛沿岸植被多样，滩涂宽广，海水终年温暖，水

质营养丰富，浮游生物众多，是鱼类洄游和产卵的适宜场所。湛江水产养殖历史悠久，是广东乃至全国重要的海水养殖基地之一。上世纪 80-90 年代，湛江徐闻、乌石等地就开始采集石斑鱼野生种苗，并开展鱼排网箱养殖；直到 2010 年珍珠龙胆等杂交石斑鱼品种面市，湛江地区石斑鱼的养殖量和养殖区域不断增大，养殖方式也从以往鱼排网箱养殖转变成池塘精细化养殖模式；湛江石斑鱼自 2015 年以来养殖量爆发式增长，2020 年已成为我省石斑鱼最大养殖基地，2021 年湛江石斑鱼产量 3 万余吨；养殖区域包括从徐闻到乌石、覃斗、北和、乐民、江洪一带的北部湾沿海以及东海岛、硃洲岛等。

湛江石斑鱼养殖业的发展带动了苗种、饲料、渔具装备、加工、餐饮、流通及饮食文化等海水鱼全产业链的发展，直接从业人口 2 万余人，间接带动就业人口 5 万人。湛江石斑鱼产业总产值近 50 亿元，已成为乡村振兴、渔民致富的特色产业。近年来，石斑鱼养殖行业呈现强劲发展势头。国内市场，特别是内陆市场对石斑鱼的需求潜力巨大；韩国、欧盟、东南亚及中东等石斑鱼新兴消费市场前景广阔。

高位池是指建造在海区沿岸潮上带的精养池塘，池底高程高于海区的最高潮位线。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涉及环境选择、养殖设备的配备、放养前的准备工作、苗种选择与放养、投喂管理、水环境管理及调控、鱼病防治、收获和

记录等环节，当前尚无关于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的技术规范，因此，急需制定《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，规范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，促进石斑鱼养殖产业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3、起草过程

(1) 成立《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起草小组，对该标准的制定进行调研、验证，收集相关资料，完成前期调研和资料收集工作；

(2) 对前期调研收集的资料进行筛选，确定标准起草的主要内容，完成标准草案的起草；

(3) 整理资料、查阅文献，修改标准草案内容，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二、标准编制原则和标准主要内容及其确定依据

1、标准编制原则

(1) 格式上按照 GB/T 1.1 的规定进行编写。

(2) 遵循国家有关政策、方针、法规和规章。

(3) 参阅大量文献，进行广泛的调查研究和必要的验证工作，掌握目前实际情况和养殖技术水平。

(4) 严格执行强制性国家标准，充分考虑与其它相关标准相协调。

2、标准主要内容及其确定依据

2.1 标准适用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的术语和定义、环境选择、养殖设备的配备、放养前的准备工作、苗种选择与放养、投喂管理、水环境管理及调控、鱼病防治、收获和记录。

本文件适用于湛江地区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，适宜的单产指标为 15000 kg/hm²~30000 kg/hm²。

2.2 标准引用文件

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

GB/T 22919.6 水产配合饲料 第 6 部分：石斑鱼配合饲料

NY/T 394 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

NY 5051 无公害食品 淡水养殖用水水质

NY 5052 无公害食品 海水养殖用水水质

NY 5071 无公害食品 渔用药物使用准则

SC/T 1008-2012 淡水鱼苗种池塘常规培育技术规范

SC/T 9103 海水养殖水排放要求

2.3 术语和定义

为加强本文件的系统性和术语的理解，规定了“高位池”、“有益微生物”的术语和定义。

2.4 环境选择

石斑鱼养殖场应选择潮流畅通的潮上带建造，水源水质应符合 GB 11607 和 NY 5052 的规定，盐度 20~35，pH 值 7.7~

8.3, 透明度大于 2.0 m, 化学耗氧量 3.0 mg/L 以下。交通便利, 有电网电力供应, 有可利用的淡水资源。

2.5 养殖设备的配备

包括高位池条件、增氧设备、必备的仪器设备, 根据养殖所配备设施设备的实际情况制定。

2.6 放养前的准备工作

包括养殖用水、清淤整池、消毒、进水和培养饵料生物, 根据养殖的实际情况制定。

2.7 苗种选择与放养

包括苗种选择、放养密度、放苗方法, 根据养殖的实际情况制定。

2.8 投喂管理

包括饲料选择、投喂量、投喂次数、投喂方式、摄食活动的观察, 均根据养殖的实际情况制定。石斑鱼配合饲料质量应符合 GB/T 22919.6 《水产配合饲料 第 6 部分: 石斑鱼配合饲料》的规定。

2.9 水环境管理及调控

包括水位保持及换水、增氧、水质监测、水色调控、低盐度调控和水质、底质调控、有益微生物制剂的使用、养殖尾水的处理, 根据养殖实际情况制定, 其中淡水水质应符合 NY 5051 《无公害食品 淡水养殖用水水质》的规定。养殖尾水排放应符合 SC/T 9103 《海水养殖水排放要求》的规定。

2.10 鱼病防治

包括总则、预防和治疗。鱼病防治实行“以防为主，防治结合”的原则。渔用药物的使用及用药、休药期应按 NY 5071《无公害食品 渔用药物使用准则》的规定执行。预防、常见石斑鱼疾病及防治方法根据实际情况制定。

2.11 收获

根据鱼种生长情况和市场行情等适时捕捞出售，当鱼体重达到 500 g/尾的规格即可上市，用拖网进行全池捕捞。收获前停食 2 d~3 d。

2.12 记录

做好养殖日志，内容包括天气、水温、盐度、pH 值，投喂饲料的种类和数量、鱼的活动、摄食情况、鱼类健康状况，病害防治情况及死鱼、病鱼数量、用药情况等。

三、技术经济论证和预期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

通过本标准的发布和实施，将进一步规范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，为石斑鱼养殖企业提供针对性的规范指导，提高产品质量，促进石斑鱼养殖产业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四、与国际、国外同类标准技术内容对比情况

无。

五、以国际标准为基础的起草情况，以及是否合规引用或者采用国际国外标准，并说明未采用国际标准的原因

未找到适合引用或采用的国际国外标准，因此本标准未

引用或者采用国际国外标准。

六、与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相关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规定。

七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本标准制定过程中，无重大分歧意见。

八、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

无。

九、实施标准的要求，以及组织措施、技术措施、过渡期和 实施日期的建议等措施建议：

本标准发布后，将鼓励相关企业执行该团体标准，规范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，进而保障石斑鱼养殖产业的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十、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

无。

《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起草小组

2024年2月